

源应急发〔2022〕3号

关于印发《沂源县应急管理局 2022 年度 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的通知

各镇、街道安环办、经济开发区安环局，局机关各科室，县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县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服务中心、县应急救援保障服务中心：

《沂源县应急管理局 2022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已报县政府批准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抓好落实。请各镇（街道）安环办、经济开发区安环局抓紧制定本单位 2022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于 4 月 1 日前将年度监督检查计划报县应急局备案。联系人：史新，联系方式：3259981，协同邮箱：ajjjcdd0533@zb.shandong.cn。

沂源县应急管理局

2022 年 3 月 24 日

沂源县应急管理局

2022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

为进一步做好应急管理行政执法工作，提高执法检查工作成效，根据《安全生产监管监察职责和行政执法责任追究的暂行规定》《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编制办法》等有关规定，按照“统筹兼顾、分类分级、突出重点、量力而行”的原则，结合应急管理行政执法机构改革和执法大队现有人员、车辆、装备及直管企业数量等情况，制定 2022 年执法检查工作计划。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系列重要讲话、指示和要求为指导，紧紧围绕全县应急管理中心工作，聚焦重点行业领域和薄弱环节，落实分级分类执法，提高精准执法和服务水平，大力推动企业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二、编制原则

（一）坚持分级分类执法的原则。按照《山东省安全生产行政责任制规定》《山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推进安全生产分类分级执法的指导意见》等规定，局安全生产基础科，县危化品安全生产服务中心、县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合

理评定企业安全生产等级，分类确定执法检查频次，实施差异化精准执法。认真落实“双随机、一公开”工作制度，除上级部署、专项执法、举报查处等活动外，对未被列入附件 2 的企业执法抽查均采用“双随机”方式进行。

（二）坚持统筹兼顾与突出重点相结合的原则。将危险化学品、非煤矿山等高危行业领域的企业，涉氨制冷、涉爆粉尘等重点行业领域的企业，发生过生产安全事故、存在重大事故隐患、安全生产问题突出、纳入失信“黑名单”的企业，作为执法抽查的重点。局安全生产基础科和县危化品安全生产服务中心结合日常安全生产监管和聘请专家查隐患实际情况开展执法检查。

（三）坚持实事求是与量力而行相结合的原则。在结合应急管理行政执法机构改革和省市县部署开展的专项执法活动的基础上，统筹考虑党建学习、事故调查、督导检查、专项检查检查活动等工作任务，以及执法力量、技术装备等实际因素，坚持执法时间服从执法质量的原则，仔细核算执法检查时间，合理确定执法对象数量和检查频次。

三、工作目标

（一）对本执法计划列入的企业执法检查覆盖率 100%。

（二）对发现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依法查处率 100%。

（三）对查处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整改复查率 100%。

（四）对群众举报投诉案件查处率 100%。

（五）人均检查企业个数、人均立案起数、人均罚款数

额和较大案件数达到或超过全省平均水平。

（六）进一步完善随机抽查的体制机制，对附件 2 以外的企业采取“双随机、一公开”检查。

四、执法力量及执法检查工作日

（一）执法人员及装备情况。目前，沂源县应急管理局委托沂源县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开展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工作，县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现有执法人员 9 名。目前，配备了满足执法工作需要的电脑、打印机等执法装备，大队现有执法用车 2 辆，在执法车辆不能满足工作需要时，根据有关规定租赁车辆，确保执法工作顺利开展。

（二）执法检查工作日。按照《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编制办法》（安监总政法〔2017〕150 号）的要求，经测算，县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总法定工作日为 2241 人日，年度执法工作日为 1582 人日（其中执法工作日为 818 人日，其他执法工作日为 764 人日），非执法工作日为 649 人日（详见附件 1）。

五、主要工作任务及执法检查内容

（一）主要工作任务。

1. 对重点监管企业的执法检查。
2. 监督指导镇、街道、开发区开展安全生产执法工作。
3. 本级开展的安全生产专项执法检查活动。
4. 受理、查处群众举报和其他部门移交的案件。
5. 上级部门安排部署的安全生产专项执法检查活动。

6. 参与生产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

7. 其他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工作。

（二）执法检查内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安全生产法规和标准，按照《安全生产监管监察职责和行政执法责任追究规定》和省厅印发的各行业领域执法检查标准，结合企业安全管理实际情况，明确执法检查重点内容。

六、执法检查范围及频次

2022 年度，县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计划检查企业 92 家（其中重点检查企业 18 家，一般检查 74 家）。局安全生产基础科、县危化品安全生产服务中心根据日常安全生产监管实际情况开展执法检查。

（一）重点执法检查。根据《山东省安全生产行政责任制规定》（省政府令第 293 号）的规定，按照分级监管的原则，县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确定 18 家重点行业领域的企业为重点检查对象。

（二）一般执法检查。将重点行业领域以外的 74 家企业列为一般检查对象。

（三）“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对附件 2 以外的企业采取“双随机、一公开”的方式随机抽取开展安全生产执法检查。

七、工作措施及要求

（一）规范执法程序，明确执法内容。各有关科室单位

要进一步规范执法检查工作程序，认真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每次执法检查前须认真编制《现场检查方案》，结合企业安全管理实际情况，参照省应急厅制定的《山东省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执法检查表》，明确每次检查的具体内容和场所，严格按照《现场检查方案》实施检查，避免执法的随意性，提高执法工作效能。

（二）明确执法责任，严格落实执法计划。严格执行经县政府批准的执法检查计划，对年度执法工作任务进行分解，本着“先主后次、先急后缓”的原则有针对性地制定月度执法计划，并明确各项任务的时间安排、责任分工等，确保计划如期完成，严格执行安全生产执法“双备案”制度。

（三）强化信息化意识，提高执法信息化水平。进一步提高安全生产执法信息化重要性的认识，充分运用省应急厅安全生产信息平台，将执法检查、立案处罚等信息实时录入系统，做到执法信息全部上网、执法程序网上流转、执法活动网上监督、执法信息网上公示，实现安全生产执法全流程网上运行。

（四）突出监督检查重点，科学统筹部署和安排。各有关科室单位要按照国家、省、市、县有关规定要求，扎实推进“双随机、一公开”执法。要将上一年度发生事故和被举报投诉属实的企业作为重点抽查对象，加大执法检查频次。要将监管力量不足、执法力度薄弱的镇（街道）、开发区作为重点区域，加大帮扶指导频次。要统筹安排工作计划，可

结合集中执法、日常监管、业务指导和上级安排的其他任务等一并进行。

（五）狠抓廉政建设，树立良好执法形象。一是加强廉政教育学习，进一步强化廉政意识，确保廉洁执法、公正执法、文明执法。二是继续实行廉政执法承诺书制度，定期回访被检查单位，发现问题立即整改，持续改进工作作风。三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和有关执法工作纪律。四是完善说理式执法，让被检查企业理解和支持执法工作，树立应急执法良好社会形象。

附件：1. 2022 年度执法检查工作时间测算说明

2. 2022 年度执法检查企业名单

附件 1:

2022 年度执法检查工作时间测算说明

按照《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编制办法》（安监总政法〔2017〕150 号）的要求，结合机构改革情况，按照“统筹兼顾、分级分类、突出重点、量力而行”的原则，综合考量县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现有在岗人员、车辆、装备及监管执法企业数量等情况，现将县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执法工作时间测算如下：

一、总法定工作日

2022 法定工作日为 249 日。

二、大队总法定工作日

县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现有在编人员 9 人，实际在岗 9 人，大队总法定工作日是指国家法定工作日和本单位参与行政执法人员总数的乘积，即 $249 \times 9 = 2241$ 人日。

三、其他执法工作日

根据大队前 3 年实际统计平均数以及应急管理行政执法机构改革情况，测算如下：

（一）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 90 人日（3 起*2 人*15 日=90 人日）。

（二）处罚案件的执行 360 人日（60 起*2 人*3 日=360 人日）。

（三）执法信息上传、统计报表和执法案卷整理归档工作 140 人日。

1. 执法信息上传、统计报表 70 人日（ $140 \text{ 件} * 1 \text{ 人} * 0.5 \text{ 日} = 140 \text{ 人日}$ ）；

2. 执法案卷整理归档 70 人日（ $140 \text{ 件} * 1 \text{ 人} * 0.5 \text{ 日} = 140 \text{ 人日}$ ）。

（四）监督指导镇、街道、开发区安全监管执法工作 52 人日（ $2 \text{ 次/年} * 2 \text{ 人/次} * 13 \text{ 个镇、街道、开发区} = 52 \text{ 人日}$ ）。

（六）群众投诉举报受理、转办、办理情况回复及上报等 24 人日（ $2 \text{ 人} * 12 \text{ 件} * 1 \text{ 日} = 24 \text{ 人日}$ ）

（七）县局安排的临时工作任务 108 人日（ $9 \text{ 人} * 1 \text{ 天/月} * 12 \text{ 月} = 108 \text{ 人日}$ ）。

其他执法工作日共计 774 人日。

四、非执法工作日

1. 学习、培训 216 人日（ $9 \text{ 人} * 2 \text{ 日/月} * 12 \text{ 个月} = 216 \text{ 人日}$ ）。

2. 县局统一安排值班 108 人日（ $9 \text{ 人} * 2 \text{ 天/月} * 12 \text{ 月} = 108 \text{ 人日}$ ）。

3. 会议、考核等 90 人日（ $9 \text{ 人} * 10 \text{ 日} = 90 \text{ 人日}$ ）。

4. 事假、病假 30 人日（平均测算）。

5. 法定年休假、探亲假 115 人日（年休假： $1 \text{ 人} * 5 \text{ 日} + 2 \text{ 人} * 10 \text{ 日} + 6 \text{ 人} * 15 \text{ 日} = 115 \text{ 人日}$ ）。

6. 参加党建群体活动 90 人日（ $9 \text{ 人} * 10 \text{ 日} = 90 \text{ 人日}$ ）。

非执法工作日共计 649 人日。

五、执法检查工作日

执法检查工作日为总法定工作日减去其他执法工作日和非执法工作日所剩余的工作日。

即：执法检查工作日为 $2241 - 774 - 649 = 818$ 人日。

其中包括（按照县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前 3 年统计平均数测算）：

（一）县级监管企业执法检查（含复查）654 人日（109 家次*2 人*2 日=436 人日，复查 109 家次*2 人*1 日=218 人日）。

（二）参加上级部署开展的安全生产专项执法行动 60 人日（3 人*4 次*5 日/次=60 人日）。

（三）县级开展专项执法活动 54 人日（3 人*3 次*6 日/次=54 人日）。

（四）“双随机”执法检查 50 人日。

1. 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含本级发起和上级派发）（2 人*3 家*1 日*2 次（含复查）=12 人日）

2. 其他“双随机”执法检查 38 人日。在完成县级监管企业重点执法检查 and 各级专项执法检查活动的基础上，根据工作实际，随机抽查一般行业领域企业。

附件 2:

2022 年度执法检查企业名单

序号	企业名称	级别	检查 频次	备注
1	山东金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重点	2 次	
2	淄博桃源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重点	2 次	
3	淄博丹瑞工贸有限公司	重点	1 次	市支队 1 次
4	淄博环亚助剂科技有限公司	重点	1 次	市支队 1 次
5	山东合力泰化工有限公司	重点	3 次	
6	淄博汇佳橡胶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重点	2 次	
7	沂源永安乙炔氧气有限公司	重点	2 次	
8	瑞阳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重点	2 次	
9	山东瑞丰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重点	2 次	省执法局 1 次
10	山东鑫泉医药有限公司	重点	2 次	
11	淄博和美华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重点	2 次	
12	山东华联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点	3 次	
13	山东沃源新型面料股份有限公司	重点	2 次	
14	淄博天普阳光饲料有限公司	重点	2 次	
15	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重点	2 次	
16	山东绿兰莎啤酒有限公司	重点	2 次	

序号	企业名称	级别	检查 频次	备注
17	山东飞龙食品有限公司	重点	2 次	
18	沂源县庆华助剂有限公司	重点	2 次	
19	山东瑞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20	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21	山东省沂源县恒力型钢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22	山东淄博燕峰活塞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23	淄博德源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24	山东省源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25	淄博金东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26	山东德瑞防腐材料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27	山东宏泰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28	山东硕源工业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29	山东鸿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30	淄博恒润航空巾被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31	沂源新汇木业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32	沂源闵力塑编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33	淄博赛天丽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34	量子精工机械（山东）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序号	企业名称	级别	检查 频次	备注
35	淄博新国风新塑料材料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36	沂源县恒伟铸造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37	沂源县明鑫金属铸钢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38	沂源瑞天工贸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39	沂源县宾晟铸造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40	沂源县玉华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41	沂源县兴隆钢铸品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42	沂源县盛源型材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43	淄博永华滤清器制造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44	沂源精工医药塑业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45	山东合力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46	山东丰泽源皮革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47	山东华星创展门业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48	山东鲁源酒业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49	慧科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50	沂源旭光机械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51	沂源晟金港玻璃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52	沂源康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序号	企业名称	级别	检查 频次	备注
53	尊海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54	山东欣禹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55	淄博秦鼎昌特钢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56	沂源新奥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57	山东兴国新力塑业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58	沂源县宏顺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59	青岛双星集团鲁中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60	山东双星名人鲁海鞋业有限责任公司	一般	1 次	
61	山东新明食品饮料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62	山东沂源永新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63	山东兴国大成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64	山东沂源沂阳水泥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65	沂源中天塑钢门窗工程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66	淄博光科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67	山东博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68	淄博悦卡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69	山东源泰电气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70	山东兴国大成特种纤维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序号	企业名称	级别	检查 频次	备注
71	淄博卓意玻纤材料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72	淄博瑞月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73	山东瑞源康印务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74	山东鲁阳浩特高技术纤维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75	山东新力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76	淄博康力塑胶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77	山东沂源九星印务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78	沂源泰盛工贸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79	淄博兴业塑料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80	山东沂源鸿坤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81	淄博国易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82	山东天源人乳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83	山东沂蒙博科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84	山东伊诺维森焊割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85	淄博天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86	沂源华瑞铸造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87	沂源县华阳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88	淄博大鼎塑料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序号	企业名称	级别	检查 频次	备注
89	沂源臻业工贸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90	山东硕源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91	沂源鑫汇服装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92	山东远扬电气有限公司	一般	1 次	
对于加油站和其他一般工贸企业采取“双随机、一公开”的方式开展执法检查。				